

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为推动“十四五”时期宁夏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以下简称《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和《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重要论述和红十字事业发展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一、十二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为国奉献、为民造福为主题，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为突破，健全体制机制、增强能力实力，聚焦主责主业、提升服务质效，实现高效运转、公开透明，努力建设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红

十字组织，为继续建设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对红十字事业的全面领导。自觉接受并紧紧依靠党的领导，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红十字事业发展道路，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履行政治责任，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更好地承担起引导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所联系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以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为宗旨，始终依靠群众、服务群众，把真心关爱群众、满足人民群众的人道需求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做好人道救助，积极开展人道服务，不断在改善最易受损群体的生活境况中发挥独特作用。

——坚持依法治会、从严治会。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法治理念，自觉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依法履职尽责。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制度执行，加强监督检查，提升治理能力，提高工作的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和政府

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突出重点关键，自觉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找准工作着力点和突破口，充分发挥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和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

——**坚持深化改革、锐意创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其贯穿红十字事业发展和改革全过程各方面，切实解放思想、转变发展思路，着力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破除思想观念障碍，着力解决体制机制问题，不断增强红十字事业发展的生机活力。

——**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打基础、补短板、强弱项，夯实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坚实基础；着眼于拓展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新领域、新空间，推动红十字事业全面发展。加快形成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制度体系、评估问效体系，着力破解影响和制约红十字事业发展的瓶颈障碍，努力创造经得起人民群众和历史检验的业绩。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把全区红十字系统建设成为组织体系健全，运行机制科学，专业能力突出，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红十字组织。

——**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健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应急响应体系机制，增强快速联动反应和保障能力。加强红十字救援队装备建设和应急演练，提高参与区内外和国际救

援能力。地市级和灾害多发的县（区）红十字会至少建立 1 支救援队伍。加强自治区和固原市红十字会救灾物资储备库标准化建设和科学化管理，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优化备灾救灾设施，提升救灾物资保障能力，提升备灾设施标准化建设和管理水平。结合“博爱家园”等项目实施，加强防灾避难场所建设，新建防灾减灾设施 15 个，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100 场次以上，普及群众 10000 人次。

——**群众性应急救护能力进一步增强。**到 2025 年，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员较 2020 年末增加 8 万人，全区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不少于 2%，接受救护员培训的中小学教职人员师生比例不少于 1:50，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增加 2 个，红十字应急救护点 45 个，应急救护服务阵地不断完善，现场救护能力显著增强。在公共场所配备 50 台 AED 并进行使用培训。参与自治区重大节会和体育赛事应急救护保障。在区直机关干部职工中广泛开展红十字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培训。

——**人道救助范围进一步扩大。**全区红十字系统每年募集资金 150 万元，到 2025 年末，全区募捐筹资总额达 750 万元。实施“博爱家园--社区（学校）为本减灾”项目 5 个，援建“博爱卫生室”15 所、“博爱校医室”50 所，救助困难群众 13 万人。对 14 岁以下先天性心脏病、白血病患者做到应助尽助。完善造血干细胞捐献、无偿献血宣传动员机制，新增造血干细胞库容 8000

人份，总库容达到 3.7 万人份，力争造血干细胞捐献突破 100 例。加大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力度，新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登记人数 20000 人。

——**志愿服务活动进一步深入。**增强对志愿者的感召力和凝聚力，新增注册志愿者 3600 人。发展壮大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含赈济救援、搜救救援、医疗救援、心理救援、急救救护培训、造血干细胞捐献、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地市级及灾害多发的县（区）红十字会至少成立 1 支志愿服务队。

——**组织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依法推进理顺县级红十字会管理体制，完善组织保障机构，推进基层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新增红十字基层组织 500 个，新增会员 30000 人。

——**对外交流合作进一步拓展。**积极参与国际红十字运动和对外人道救助活动，密切同国外、港澳红十字会、台湾红十字组织、慈善组织和社团组织机构的交流合作。加强与福建省红十字会和其他省区市红十字会的交流合作，不断加大项目、资金、技术和先进理念的引进力度。

——**体制机制进一步高效规范。**尊重基层首创精神，及时总结推广基层的好经验好做法，注重学习运用先进管理理念，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坚决破除影响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思想观念障碍。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引领，以各级红十字会改革为契机，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推动运行机制

和方式方法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提高决策科学化水平，建立健全制度机制，完善综合监督体系。

“十四五”时期全区红十字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主要项目和指标	“十四五”增加值
1	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个）	2
2	红十字应急救护点（个）	45
3	应急救护知识普及人数（万人次）	30
4	取得应急救护培训证书人数（万人）	8
5	公共场所配备 AED（台）	50
6	募集款物（万元）	750
7	博爱家园--社区（学校）为本减灾项目（个）	5
8	人道救助受益人（万人次）	13
9	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库容（万人份）	0.8
10	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登记人数（万人）	2
11	红十字志愿服务队（支）	13
12	基层组织（个）	500
13	红十字会员（万人）	3
14	注册志愿者（万人）	0.36
15	培训红十字系统干部（人次）	300

四、主要任务

围绕“十四五”发展目标，着力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升人道

资源动员能力，加快信息化建设，聚焦紧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等重点工作领域，精心打造“博爱·未来—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推动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健全应急救援体系，提升备灾救灾水平。

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规范救灾物资管理，提高备灾救灾实力。适应新形势对紧急救援的新要求，主动融入各级政府应急救援体系，落实《自治区应急管理厅自治区红十字会关于建立防灾减灾救灾联动机制的通知》（宁应急〔2019〕88号）精神，整合信息资源，提高防灾减灾救灾领域的整体联动、决策指挥及应急响应能力。在加强中国红十字（宁夏）赈济救援队能力建设的同时，注重培育发展社会救援组织，开展经常性的演练活动，提高紧急状况下的协同救援能力。修订完善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建立区市县三级红十字会应急救灾协调指挥机构、应急救灾响应机制和防灾减灾联动机制，切实履行备灾救灾和灾后重建职责。建立与专业物流企业的长期合作机制，实现接受社会捐赠物资的快进快出。广泛开展群众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普及，提高群众逃生避险的意识和技能。

专栏 1 红十字应急救援重点项目

项目 1.应急预案

- 01 自治区红十字会应急预案。修订《宁夏红十字会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实施《宁夏红十字会参与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加强预案的培训及实战演练。

02 **地市级红十字会应急预案。**根据自治区红十字会应急预案，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完善地级市红十字会相关应急预案，加强预案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效率。

项目 2.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03 **国家级红十字应急救援队。**按照中国红十字会关于国家级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建设的要求，做好中国红十字（宁夏）赈济救援队培训和演练，提高装备和保障水平，优化救援队员选拔、培训和激励机制。

04 **市县级十字应急救援队。**优化救援队结构布局，每个地级市和灾害多发的县（区）红十字会至少建立 1 支救援队伍，健全救援队日常训练和救灾演练制度，完善保障和激励机制。

05 **应急演练。**各级各类应急救援队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救援演练，加强灾情收集和研判、应急响应推演、指挥决策优化、应急资源配置调动、部门和区域配合协调等训练，提高救援实战能力。

项目 3.备灾体系建设

06 **红十字备灾体系建设。**加强自治区和固原市红十字救灾物资储备库标准化建设和科学化管理，加强救灾物资储备，优化备灾救灾设施，提升救灾物资保障能力，提升备灾设施标准化建设和管理水平。争取地级市和有条件的县级红十字会建立救灾物资储备库。加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新建防灾减灾设施 15 个，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100 场次以上，普及群众 10000 人次。

07 **应急物流管理。**健全完善应急物流管理制度，加强与物流企业合作，优化物资储备、运输管理，推进信息化管理，完善保障措施，提高应急反应速度和规范化管理水平。

项目 4.应急救援信息化建设

08 **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建立区市县三级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协调指挥机构、应急救援响应机制和防灾减灾联动机制，切实履行备灾救灾和灾后重建职责。强化全区红十字系统报灾、救灾、

救援队、物资仓储等调度指挥信息化管理。

（二）助力健康宁夏建设，切实提升群众现场救护意识和能力。

围绕健康宁夏建设，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应急救护”品牌。以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为基础，以应急救护师资和救护员队伍为骨干，以易发伤害行业、领域和公共场所为重点，以应急救护服务阵地建设为依托，全面实施“红十字救在身边”行动，充分发挥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主体作用，有效提升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技能普及程度，不断发展壮大红十字救护员队伍，力争将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畴。按照“一村一社区一师资”的标准，培养壮大应急救护培训师资队伍。采取多种形式向公众宣传普及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推进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加大在学校和机关的培训力度，落实《自治区红十字会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深入开展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活动的通知》（宁红会字〔2019〕45号）、《自治区红十字会自治区直属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在区直机关普及红十字应急救护知识技能的通知》（宁红会字〔2019〕63号）《自治区红十字会关于进一步推进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宁红会字〔2021〕4号）要求，加大培训力度；各市、县（区）红十字会要扩大应急救护培训在学校、机关中的覆盖面，推动应急救护培训向纵深发展。积极推广“红

“掌上急救”和急救远程教育，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急救培训中的运用，扩大宣传、受训领域和人群。探索社会化急救培训模式，打造稳定的专业急救培训师资队伍。联合自治区卫健委、总工会办好全区红十字急救技能大赛。在自治区和市级红十字会建设集人道理念传播、灾害体验、逃生避险、理论培训、实操教学为一体的急救培训基地，不断提高急救知识和技能的普及率。

专栏 2 红十字急救重点项目
<p>项目 1.急救知识普及行动</p> <p>01 加大急救科普宣教普及力度，大力推动红十字急救知识“五进”，积极倡导“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社会风尚，不断提升公众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取得急救培训证书人员较 2020 年末增加 8 万人，全区取得急救培训证书人数占总人口比例不少于 2%，接受救护员培训的中小学教职人员师生比例不少于 1：50。</p> <p>02 参与自治区重大节会和体育赛事急救保障。</p> <p>03 在区直机关干部职工中广泛开展红十字急救知识技能培训。</p>
<p>项目 2.急救服务阵地建设</p> <p>04 急救培训示范基地新增 2 个，红十字急救点新增 45 个，急救服务阵地不断完善，现场救护能力显著增强。发挥其安全体验、救护培训、科普宣教、教学实践等综合示范功能。</p> <p>05 在公共场所配备 50 台 AED 并进行使用培训。</p> <p>06 因地制宜建好管用好用旅游景区红十字救护站、博爱校医室等，切实发挥作用。</p>

项目 3. 应急救护志愿服务队伍建设

- 07 开展救护师资星级评定，完善考核与激励机制，培育优秀师资团队。
- 08 按照“阵地+救护员”模式组建志愿服务队伍。推广救护培训与志愿服务注册相结合，积极发展救护志愿者，加强工作指导并记录服务开展情况。
- 09 实现红十字应急救护志愿服务队全员培训，增强现场救护能力。
- 10 加强应急救护演练和实战，每 2 年举办一次全区红十字应急救护技能大赛，积极参与自治区重大节会和体育赛事应急救护保障。
- 11 加大对优秀救护员、救护师资宣传表彰力度，树立一批示范典型。

项目 4. 救护培训信息化建设

- 12 按照中国红十字会开发的应急救护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立救护师资数据库、救护员数据库，实现师资和救护员信息化管理。
- 13 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网上培训”安排，实施学员网上报名、在线学习、理论测试、网上取证，进一步提高应急救护培训的普及性和便捷性。

（三）大力实施人道救助工程，助力保障改善民生。

聚焦关爱生命与健康，精心打造“博爱·未来—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大力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和人体器官（眼角膜）捐献、无偿献血宣传动员工作，营造良好社会捐献氛围。培育“红十字救在身边——爱心骨髓”品牌，扩大有效库容量，结合造血干细胞捐献，积极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培育“红十字救在身边——生命接力”品牌，推动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法规制度建设，不断提高工作法制化、专业化、规范化水平。继续实施以救助重

大疾病和罕见病患儿为主要内容的“红十字天使计划”。持续组织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探索开展“红十字助老行动”，拓展参与养老服务工作的有效形式。

专栏3 红十字人道救助和人道服务重点项目

项目1.造血干细胞捐献与无偿献血推动

- 01 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宣传动员工作，规范捐献服务管理，提高捐献成功率。到2025年，新增造血干细胞库容8000人份，全区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总库容达到3.7万人份，力争造血干细胞捐献突破100例。
- 02 发展造血干细胞捐献与无偿献血志愿者队伍，地级市红十字会至少成立一支造血干细胞捐献与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
- 03 开展无偿献血宣传推动和表彰奖励工作，增强公众参与无偿献血的自觉性。

项目2.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

- 04 开展遗体 and 人体器官（角膜）捐献宣传动员工作，每年开展缅怀纪念活动，在全社会倡导“自愿无偿、高尚利他”的捐献理念。
- 05 落实《人体器官捐献登记管理办法》，新增人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人数20000人。
- 06 落实《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管理办法》，加强人体器官捐献医疗机构志愿者队伍建设和红十字会协调员队伍建设，做好捐献见证服务工作。
- 07 加强和规范遗体捐献管理工作。

项目3.红十字天使计划

- 08 继续实施以救助先心病和白血病患儿为主要内容的“红十字天使计划”，到2025年救助人数达到400人。

09 积极探索罕见病患者救助方式。

项目 4.红十字博爱送万家

10 面向城乡困难群体，持续组织“红十字博爱送万家”等帮扶活动，“十四五”期间新增受益人数 13 万人。

（四）强化筹资动员能力，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

立足法定职责，围绕“三救三献”主责主业，强化筹资意识，创新筹资方式，拓宽筹资渠道，做好捐赠人维护，策划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筹资品牌项目和活动，探索建立稳定增长的筹资机制，发展固定捐赠人，不断增强人道救助实力。健全资金运行机制，管好用好募捐资金，做到资金募集、财务管理、招标采购、分配使用等捐赠信息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纪检监察、审计、民政、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监督。积极运用互联网开展筹资，精心组织实施“99 公益日”“公益厨房”等筹资、帮扶项目，提升互联网筹资水平。培育壮大宁夏红十字基金会，增强人道资源动员和人道救助能力。争取党委和政府红十字会开展工作给予支持和资助，为红十字会依法履职提供必要保障。加强上级红十字会对下级红十字会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力争各级红十字会全部完成年度审计公开和重大项目的审计公开。

专栏 4 红十字人道资源动员重点项目

项目 1.“博爱通”捐赠平台推广和使用

01 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统一部署，推广和使用中国红十字会开发的“博爱通”捐献平台，实现捐

<p>赠工作高效规范、数据及时准确、信息公开透明。</p>
<p>项目 2.人道资源动员</p> <p>02 充分发挥宁夏红十字基金会筹资主渠道作用，开展多种形式的人道救助活动。</p> <p>03 积极参与“99 公益日”筹资活动，提高全区红十字系统筹资能力与水平。</p> <p>04 聚焦“三救三献”开展互联网众筹，实现核心业务有关项目线上众筹。</p>
<p>项目 3.策划并实施筹资项目</p> <p>05 围绕“博爱·未来-红十字救在身边”“博爱家园”等，策划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筹资项目和活动。</p>
<p>项目 4.争取政府资金支持</p> <p>06 争取财政拨款支持，争取以彩票公益金等形式支持红十字会开展“三救三献”有关项目。</p>
<p>项目 5.财务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建设</p> <p>07 各级红十字会全面依法开展年度审计和重大项目审计，推进审计公开。</p>

（五）健全组织体系，增强联系和服务群众能力。

持续推进县级红十字会理顺管理体制，建立健全新型治理结构。落实自治区红十字会、文明办、教育厅、民政厅、人社厅、卫健委、应急管理厅等单位联合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宁红会字〔2020〕137号）要求，大力加强企业、社区、医院、学校等红十字会基层组织建设，发展壮大会员、志愿者队伍，加强会员、志愿者培训，强化激励、管理、服务等工作，打造志愿服务重点项目，充分发

挥会员、志愿者在红十字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强化阵地服务功能，建好用好“博爱家园”“红十字救护站”“生命健康安全体验馆”等基层阵地，打造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平台。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融入城乡社区治理，推动服务群众项目下沉基层，实现组织、阵地、工作全覆盖，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专栏 5 组织体系建设重点项目	
项目 1. 理顺管理体制	01 推进沙坡头区理顺红十字会管理体制，实现我区县级红十字会管理体制全部理顺。
项目 2. 依法设立监事会	02 推进县级以上红十字会依法依规按期换届，依法设立监事会。
项目 3. 红十字会干部培训	03 对全系统干部分层次开展培训，提高干部能力素质。
项目 4. 基层组织	04 按照“五有”标准，在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等积极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十四五”期间新增基层组织 500 个。
项目 5. 会员	05 发展壮大会员队伍，优化会员队伍结构，“十四五”期间新增会员 30000 人。
项目 6. 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	06 加强志愿者招募与管理，完善志愿者激励机制；按专业分领域建设志愿者队伍，加强培训、服务与管理；对优秀红十字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予以宣传和表彰；“十四五”期间新增注册

志愿者人数 3600 人。

项目 7.博爱家园

07 “十四五”时期实施博爱家园项目 5 个。开展城市博爱家园示范点建设工作，推进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积极参与社区治理、服务社区群众、助力社区发展。

（六）加强红十字宣传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建立全系统、全方位的宣传格局。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围绕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工作大局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坚持业务工作与宣传工作同步谋划、同步推进。结合红十字会主责主业和重点工作，充分利用各级各类媒体，精心策划，大力宣传红十字事业发展成就，宣传先进典型和感人故事。加强内容建设和方式创新，拓展社会化、开放式宣传渠道，深化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红十字精神的融合阐释，打造上下联动的“博爱·未来”品牌宣传项目。加强宣传思想队伍建设，做好系统宣传力量的统筹，推动构建“大宣传”工作格局。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进校园，传播红十字运动知识，倡导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

专栏 6 红十字宣传和文化传播重点项目

项目 1.红十字宣传工作

- 01 落实党委和政府的决策部署，围绕党委和政府的工作任务开展主题宣传活动。
- 02 加强对红十字会依法履职的宣传报道，深入宣传红十字会员、志愿者、基层工作者先进典

型事迹。

03 创新宣传手段方法，加强与中央驻宁和地方媒体合作，充分运用新媒体传播平台，不断提升红十字宣传工作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04 打造上下联动的全区红十字品牌宣传项目，弘扬红十字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项目 2.宣传志愿者队伍

05 加强宣传志愿者队伍建设，建设网络评论员队伍，引导更广泛社会力量宣传红十字工作，营造良好宣传舆论氛围，增强舆情应对能力。

项目 3.红十字青少年进校园

06 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为青少年提供参与道德实践和志愿服务平台。传播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开展爱眼护眼、预防艾滋病、远离烟草和毒品等健康教育。

（七）深化民间合作交流，增强人道救助能力。

探索建立社会主体间合作机制，加强与企事业单位、新闻媒体、各类社会组织的合作，鼓励和引导多元社会主体与红十字会建立人道领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搭建人道合作平台。加强与其他省区市红十字会的交流合作，密切与香港红十字会的联系，推进在紧急救援、应急救护、人道救助、红十字青少年和志愿服务等方面的资源共享。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的框架协议，协调自治区医疗机构合作向有关

国家派驻援外医疗队。扩大与国外红十字组织在灾害管理、志愿服务、红十字青少年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学习借鉴新理念新方法，不断提升红十字会的管理水平。

专栏7 红十字与“一带一路”同行重点项目

项目：“一带一路”人道援助项目

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倡议，协调宁夏医科大学总医院参与由中国红十字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的医疗支援服务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

（八）进一步改革创新，增强组织活力。

构建高效透明规范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落实《自治区红十字会关于规范和做好换届选举等有关工作的通知》（宁红会字〔2020〕136号）要求，县级以上红十字会依法依规召开会员代表大会并按期换届，依法设立监事会，建立理事会决策、执委会执行、监事会监督的新型治理结构。建立完善综合监督体系，加强内部管理，健全决策、执行、监督制度机制。加强宣传并深入贯彻落实《红十字会法》，积极争取党委和政府及有关部门支持，研究制定与之相配套的制度规定。建立绩效考评和问责机制，提高制度执行力。健全信息公开制度，规范信息发布工作。

专栏8 依法治会重点项目

项目1. 宣传《红十字会法》

01 加强《红十字会法》及《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利用“世界红十字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项目 2. 修订《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条例》或《红十字会法实施办法》

02 争取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出台《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条例》或《红十字会法实施办法》。

项目 3. 《红十字会法》执法检查和调研

03 争取将《红十字会法》执行情况纳入人大、政协执法检查或调研。

（九）加强党的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始终，提高党的建设质量。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推进地市级和有条件的县级红十字会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组。建立红十字会向党委和政府汇报工作机制，争取将红十字会党的建设纳入当地党建工作格局、纳入党委和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强化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政治保证。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指导，强化规划导向作用。要强化年度计划和规划的有效衔接，科学配置资源，精心组织实施，将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政策、举措落到实处。市、县（区）红十字会要研究制订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细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分阶段分步骤做好组织实施，确保各项

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二）加强队伍建设。注重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建设政治坚定、本领过硬、敬业奉献、担当作为、清正廉洁的红十字干部队伍。提高能力水平，分层次开展培训、多渠道培养锻炼，增强干部依法履职能力、学习研究能力、狠抓落实能力、群众工作能力、风险处置能力。激励广大干部在红十字工作中勇于担当作为，增强责任意识，弘扬奉献精神，形成开拓创新、争创一流的浓厚氛围。

（三）统筹协调推进。鼓励社会广泛参与规划实施。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关心、支持和参与红十字事业发展。发挥理事单位、会员单位、合作单位以及理事、会员、志愿者的重要作用，统筹推进任务落实，形成落实规划的整体合力。要做好宣传、沟通和服务工作，凝聚思想共识，汇聚智慧力量，促进事业发展。

（四）强化督导检查。将规划实施情况作为督促检查各级红十字会工作的重要内容。上级红十字会加强对下级红十字会的督促检查，跟踪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协调推动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自治区红十字会将适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加强社会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媒体的监督，将社会各界对规划的意见和建议作为规划调整的重要依据，确保规划总体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办公室

2021年3月24日印发

印 29 份